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2025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概况.....3
一、部门主要职责.....3
二、机构设置情况.....5
第二部分 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6
二、收入决算表.....7
三、支出决算表.....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1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4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5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5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27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2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27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28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30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32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33
第六部分　附件.....37

第一部分　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天门市应急管理局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地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全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拟订全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措施，组织编制全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相关性地方规范性草案，组织编制相关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害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牵头建立全市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通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协助上级组织特别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承担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统一协调指挥全市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动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

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统筹全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安全生产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助管理和指导、协调全市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组织协调消防工作，指导全市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场火灾、水灾旱灾、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政府有关部门和乡镇办场园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全市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制定全市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级救灾物资的收储、管理，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

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两方面对外交流与合作，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对外救援工作。承担市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应急、安全生产、救灾减灾等议事协调和指挥机构的日常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训练科（政治部）、规划财务科、应急救援科（应急指挥中心）、火灾管理和救灾物资保障科、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科、工矿商贸安全监管科、政策法规和综合协调科、综合执法科（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支队）。

纳入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单位，不含下级单位。

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本级）

机关行政编制23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总工程师1名，政治部主任1名。在职实有人数23人(其中行政人员22人、长期临时工1人)，离退休人数9人，其中：退休人员9人，退休人员养老金由社保发放。

第二部分　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72.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1.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2.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771.3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72.02	**本年支出合计**	57	2,872.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872.02	**总计**	60	2,872.0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72.02**	**2,872.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	1.28					
20132	组织事务	1.28	1.2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28	1.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4	51.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1	36.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41	36.41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23	15.2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5.23	15.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6	15.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6	15.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6	15.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3	32.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3	32.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3	32.5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71.30	2,771.3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32.07	1,032.07					
2240101	行政运行	406.30	406.3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367.34	367.3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58.43	258.43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91.00	591.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591.00	591.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148.23	1,148.23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148.23	1,148.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72.0**	**507.01**	**2,36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	1.28				
20132	组织事务	1.28	1.2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28	1.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4	51.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1	36.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36.41	36.41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23	15.2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5.23	15.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6	15.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6	15.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6	15.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3	32.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3	32.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3	32.5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71.30	406.30	2,365.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32.07	406.30	625.77			
2240101	行政运行	406.30	406.3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367.34		367.3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58.43		258.43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91.00		591.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591.00		591.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148.23		1,148.23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148.23		1,148.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7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8	1.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40	51.64	51.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26	15.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53	32.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	54	2,771.31	2,771.3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7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72.02	2,872.0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872.0	**总计**	64	2,872.02	2,872.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872.02**	**507.01**	**2,36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	1.28	
20132	组织事务	1.28	1.2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28	1.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4	51.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41	36.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41	36.41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23	15.2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5.23	15.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6	15.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6	15.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6	15.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3	32.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3	32.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3	32.5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71.30	406.30	2,365.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32.07	406.30	625.77
2240101	行政运行	406.30	406.3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367.34		367.3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58.43		258.43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91.00		591.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591.00		591.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148.23		1,148.23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148.23		1,148.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5.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17	307	债务利息及	
30101	基本工资	119.71	30201	办公费	9.68	30701	国内债务	
30102	津贴补贴	87.20	30202	印刷费	0.49	30702	国外债务	
30103	奖金	119.40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0.08	31002	办公设备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36.65	30207	邮电费	0.65	31003	专用设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3.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4.8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30211	差旅费	4.00	31007	信息网络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28	30213	维修（护）费	0.66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4	30215	会议费	1.10	31011	地上附着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6	30216	培训费	0.4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4	31013	公务用车	
30302	退休费	18.9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69	39907	国家赔偿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30	39908	对民间非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4.00	39909	经常性赠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61	39910	资本性赠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15.23			
人员经费合计		434.84	公用经费合计					72.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4.44		24.00		24.00	0.44	24.43		23.99		23.99	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872.0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844.24 万元，下降 39.1%,主要原因是本年相比上年减少岳口工业园风险防控及应急指挥中心建设项目经费 1800 万元。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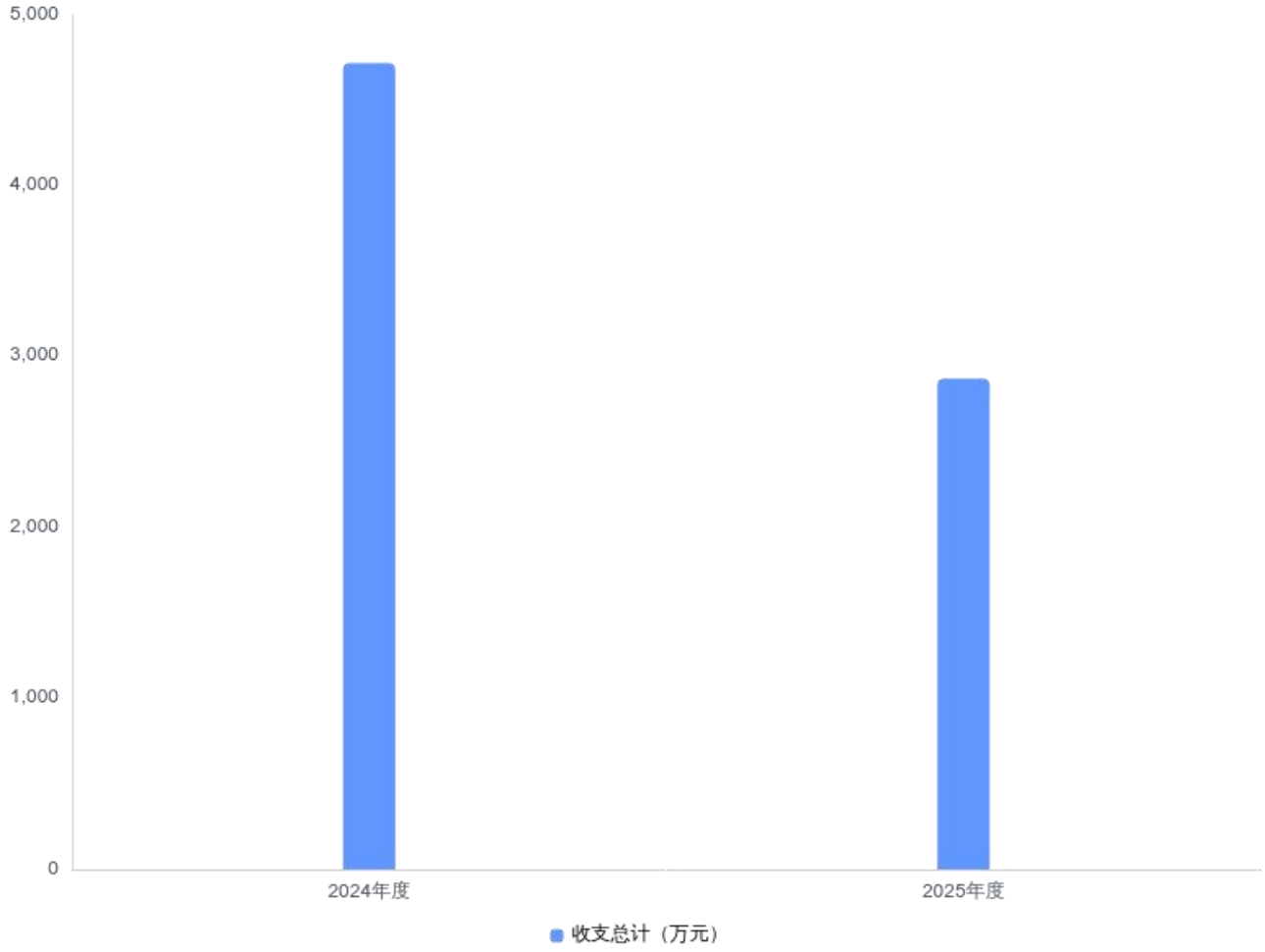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2872.0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

收入合计减少 1844.24 万元，下降 39.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72.0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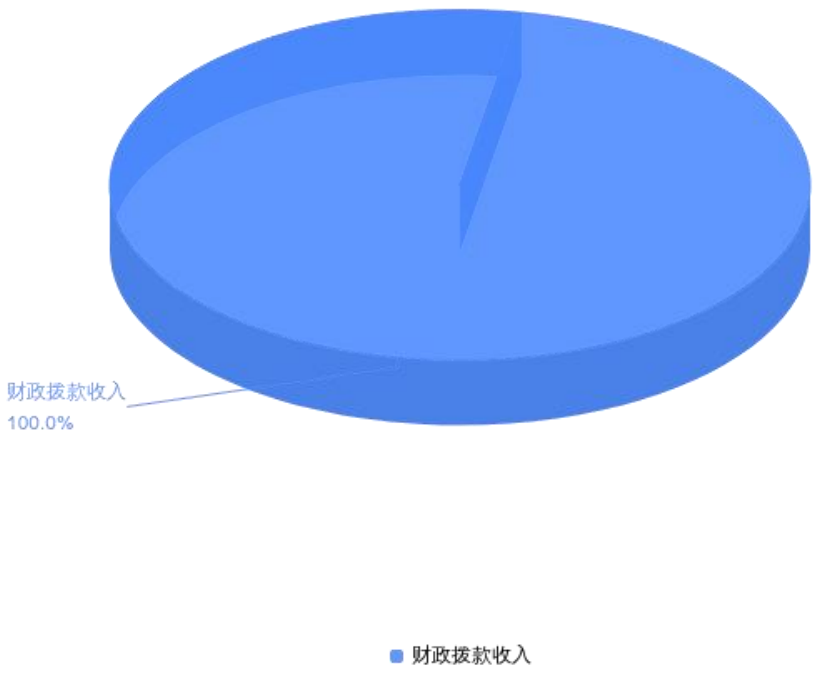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2872.0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844.24 万元，下降 39.1%。其中：基本支出

507.01 万元，占本年支出 17.7%；项目支出 2365 万元，占本年支出 82.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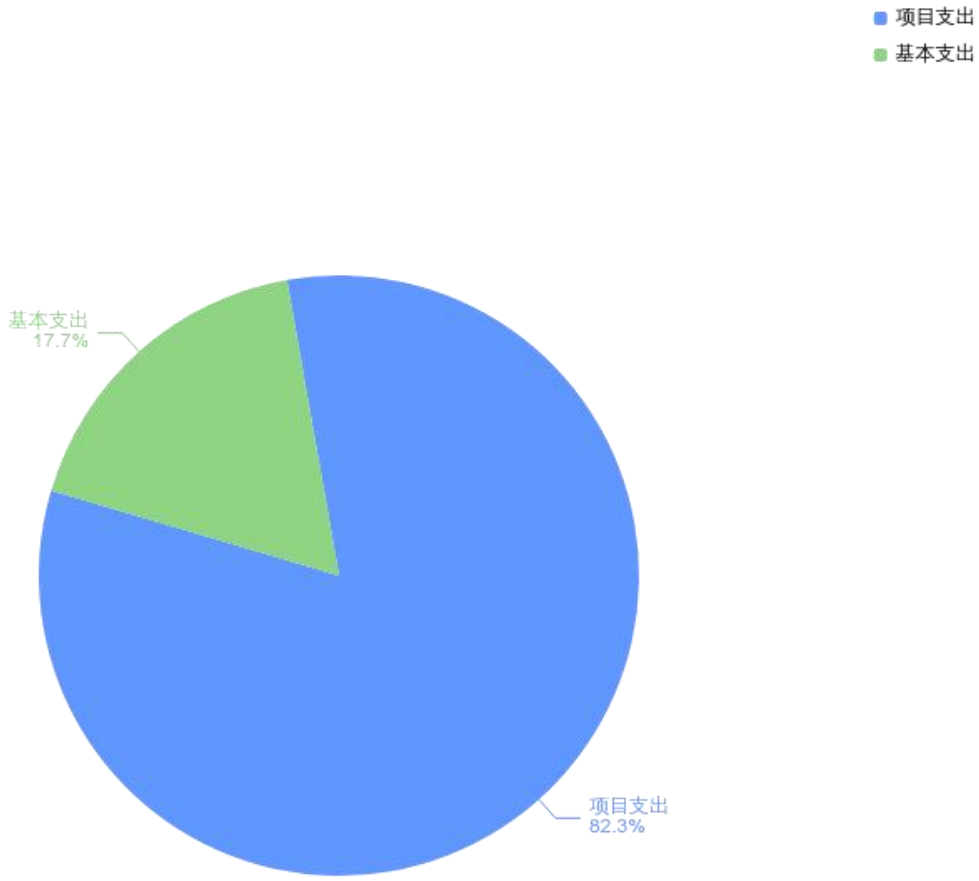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872.0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844.24 万元，下降 39.1%。主要原因：本年相比上年减少岳口工业园风险

防控及应急指挥中心建设项目经费1800万元。

（一）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72.02万元，比2024年度决算数减少1844.24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本年收入相比上年减少岳口工业园风险防控及应急指挥中心建设项目经费1800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2024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每年均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2024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每年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按照支出功能分类，自然灾害救灾补助及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2240703自然灾害救灾补助，2025年度决算数为1148.2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40%，主要用于冬春救助及物质储备、自然灾害民生保险、中央和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补助资金等方面。

2240699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591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20.6%，主要用于拨付省厅增发国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建设项目配套资金。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2025 年度决算数为 258.43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9%，主要用于应急管理考试中心建设与运维、应急与防灾救灾相关工作支出。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2025 年度决算数为 367.3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12.8%，主要用于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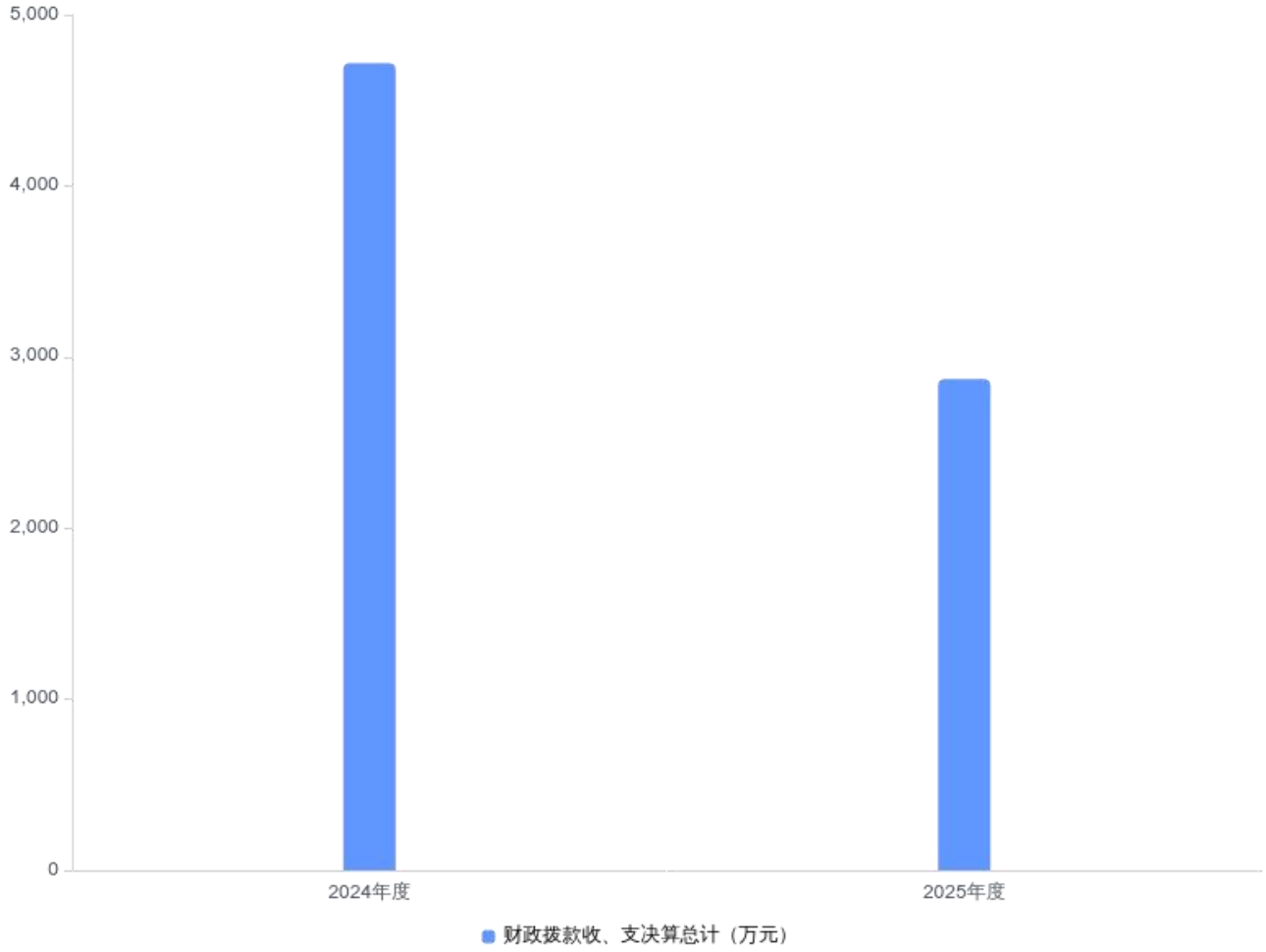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工资、运转、民生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72.0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844.24万元，下降39.1%。主要原因是减少岳口工业园风险防控及应急指挥中心建设项目经费1800万元，在保运转基础上严控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72.0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1.28万元，占0.04%。主要是用于公务员 2024年度考核优秀奖励资金发放。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51.64万元，占1.8%。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及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5.26万元，占0.53%。主要是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32.53万元，占1.13%。主要是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缴纳支出。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2771.30万元，占96.5%。主要是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工作的相关支出。

其中：行政运行支出406.3万元，自然灾害救灾补助支出1148.23万元，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591万元，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58.43万元，灾害风险防治支出367.34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02.41万元，支出决算为2872.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8.9%。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追加2024年度公务员年度考核优秀奖。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4.26万元，支出决算为36.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工资普调，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年中追加了养老保险缴费预算指标，故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预算指标，缴纳

2020-2024 年残保金 15.23 万元。

3.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6.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医保缴纳参照最低社平工资，低于年初预算数。

4.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2.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具体包括：

（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4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初行政运行中包含项目支出 102.88 万元，决算列入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二是实际行政运行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44.0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06.3 万元，完成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工资普调以及上年度公务员考核奖

励工资产生的人员经费预算。

（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67.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经费 367.34万元结转本年初支出，用于风险普查经费尾款支出。

（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7.03万元，支出决算为258.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7.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项目支出102.88万元年初预算时列入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二是实际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9.9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8.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4.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追加应急管理考试中心建设资金预算100万元及消防救援队伍退出安置一次性补贴5.58万元，增加相应支出，二是上年结转的隐患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及岳口工业园安全生产应急指挥中心监理费等指标于本年支出。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预算，用于拨付省厅增发国债自

然灾害应急能力建设项目配套资金。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35万元，支出决算为1148.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0.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下达中央和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补助资金（冬春救助资金及洪涝灾害补助资金），追加预算；二是年中追加本级自然灾害民生保险试点资金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07.01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一）人员经费434.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72.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24.44万元，支出决算为24.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30.24万元，下降55.3%。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按照预算执行，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相比上年减少公务用车购置且严格控制运维费支出，相应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单位2024年度与2025年度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情况。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24万元，支出决算为23.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30.18万元，下降55.7%。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执行，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相比上年减少公务用车购置，相应支出减少。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3.9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保养费、保险费等支出。2025年度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44万元，支出决算为0.4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06万元，下降12%。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照预算控制公务接待范围。其中：

(1)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无外宾来访对象。2025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个，0人次。

(2)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44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省厅及各市州调研考察、学习交流、检查指导、隐患排查治理、防汛抗旱等公务活动所产生的工作餐费支出，主要是开展应急管理及防灾救灾等交叉检查工作。2025年共接待国内

来访团组 6 个，49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2.1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5.27 万元，增长 26.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72 万元，增长 8.6%。主要原因：一是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增加；二是人员编制数量相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0.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95.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4.1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大流量排水抢险车）、离退

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3 个，共涉及资金 236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单位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执行率较高，资金使用和效果达到了预期的产出和效益。项目支出是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其特定的任务而发生的支出，主要用于商品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1.应急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9 万元，执行数为 77.8 万元，完成预算 98.5%。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通过安全生产与防灾救灾知识宣传，提升

应急救援与防灾救灾能力；二是聘请专家开展隐患排查指导帮扶，减少事故发生引起的经济损失；三是配备执法装备，提升执法队伍建设及应急执法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见附件 1：《2025 年度应急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中央和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冬春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执行项目资金总额 838.1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697 万元，省级资金 85 万元,本级地方财政配套资金 56.15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救助受灾困难群众 20397 户，53033 人。救助标准不低于国家标准；妥善保障受灾人员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见附件 2：《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项目绩效自评表》。

3. 中央和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洪涝灾害）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执行项目资金总额 200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搜救转移安置受灾人员 413 人，排除隐患 47 处。提升防汛抗旱及抢险救灾能力。

见附件 3：《中央和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洪涝灾害项目绩效自评表》。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

问题，本单位及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给各业务科室和资金使用单位，并针对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开展约谈督办工作。对于绩效自评工作组织不力、预算资金执行滞后以及存在管理不规范问题的，进行重点约谈。督促相关科室落实问题整改，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持续规范和改进工作，切实做到“边自评边整改”。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保障项目及时有效开展。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省财政厅下达天门市中央及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1032万元，其中冬春救助资金782万元、地质灾害救灾资金50万元、洪涝灾害救灾资金200万元。目前，指标1032万元均已下达，下达率100%。已拨付使用982万元，资金执行率为95.2%。未执行原因为部分地质灾害资金下达时间较晚，资金正在按流程使用。

按照《中央自然灾害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发〔2020〕245号)和《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管理实施细则》(财建发〔2021〕84号）等相关文件精神，我市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预算执行的进度。年度绩效目标的主要完成情况如下：

（一）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情况。全年执行项目资金总额838.15万元，

其中中央资金697万元，省级资金85万元,本级地方财政配套资金56.15万元，执行率100%。

2.项目绩效指标情况。（1）数量指标：救助受灾困难群众20397户，53033人。（2）质量时效指标：一是救助标准不低于国家标准；二是冬春救助资金发放按时保量完成；三是冬春救灾资金使用率100%。（3）社会效益指标：妥善保障受灾人员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无重大负面舆情和事件。（4）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无受灾群众对冬春救助资金使用的投诉。

（二）洪涝灾害救灾资金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情况。洪涝灾害救灾资金200万元，全年执行项目资金总额200万元，执行率为100%。

2.项目绩效指标情况。（1）数量指标：搜救转移安置受灾人员413人，排除隐患47处。（2）质量时效指标：一结合实际合理分配；二是严格按文件要求落实。（3）社会效益指标：按需求合理使用资金；无重大负面舆情和事件。（4）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无洪涝灾害资金使用的投诉。

（三）地质灾害救灾资金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情况。鄂财环发〔2026〕4号文件下达的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150万元(地质灾害救灾资金50万元)，于2026年2月下达，资金在有序使用中。下一步我市将继续加强救助资金管理使用，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九)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

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十)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

（十二）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

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5年度天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5年度天门市应急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运行规范，经费使用规范，预算费用项目工作均按计划完成，年度绩效目标达到预期，社会效益较好，项目可持续性强，服务对象总体满意度高。（1）项目投入方面：职责明确、部门活动合规合理、绩效指标明确、在职人员控制率较好，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高。（2）项目过程管理方面：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监控有效。（3）项目产出方面：较好地完成了项目完成率、质量达标率等绩效指标。（4）项目效果方面：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指标，可持续影响能力持续增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如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投入（15）	目标设定（5）	职责明确（1）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符合（1）； 不符合（0）。	1
		活动合规性（2）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部门活动符合省委、省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2
		活动合理性（2）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现； 2.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2
	预算配置(10)	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5）	部门自评项目在所有项目中所占的份额，反映和评价部门对项目自评的重视程度。 占比率=(自评项目个数/所有项目个数)×100%。 部门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本年度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	得分=占比率×该指标分值。	5
		在职人员控制率（5）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	1.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15%的，得0分； 3.在职人员控制率在100%-115%之	4.8

			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劳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除外。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	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在职人员控制率）—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max（在职人员控制率）—min（在职人员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过程(55)	预算执行(32)	预算完成率（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 95%的，得满分； 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 3.预算完成率在 85%-95%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max（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5
		预算调整率（5）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1.预算调整率等于 0 的，得满分； 2.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 10%的，得 0 分； 3.预算调整率在 0-10%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确定： 得分= [max（预算调整率）-某部门预算调整率] / [max（预算调整率）-min（预算调整率）] ×该指标分值。	3
		支付进度率（8）	部门季度支付数与季度任务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支付进度率=（季度支付数/季度任务数）×100%。	按每一季度的执行情况分别进行打分，并将每季度的得分累加，总得分为： $w=\sum_{i=1}^{n} y_i$ $y_i = 2 \cdot \frac{1}{95\% - 85\%} \int_{x}$ 具体计算方法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案。	8

		结转结余率（4）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1.结转结余率等于0的,得满分； 2.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50%的，得0分； 3.结转结余率在0-5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结转结余率）—某部门结转结余率]/[max(结转结余率）—min（结转结余率）]×该指标分值。	4
		公用经费控制率（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1.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05%的，得0分； 3.公用经费控制率在100%-105%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 [max（公用经费控制率）-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max(公用经费控制率）-min（公用经费控制率）] ×该指标分值。	5
		政府采购执行率（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1.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满分； 2.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90%的，0分； 3.政府采购执行率在90%-10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 [某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 / [max（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 ×该指标分值。	5
	预算管理（15）	资金使用合规性（8）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 3.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情况； 6.不存在挤占情况； 7.不存在挪用情况；	全部符合（8）； 符合其中七项（6）； 符合其中六项（4）； 符合其中五项（2）； 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0）。	8

			8.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3）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评价要点： 1.公开预决算信息； 2.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3.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全部符合（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	3
		基础信息完善性（4）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1.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4.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符合全部四项（4）； 符合其中三项（2）； 符合其中两项（1）；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	4
	资产管理（8）	资产管理完整性（3）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资产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资产保存完整； 2.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帐实相符； 3.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符合全部三项（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1）； 符合零项（0）。	3
		固定资产利用率（5）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固定资产利用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固定资产利用率在85%-95%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min（固定资产利用率）］/［max（固定资产利用率）-min（固定资产利用率）］×该指标分值。	5
产出	职责	项目实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	1.项目实际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	6

(20)	履行（20）	际完成率（6）	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100%。	的，得满分； 2.项目实际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项目实际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项目实际完成率-min（项目实际完成率）］/［max（项目实际完成率）-min（项目实际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项目质量达标率（7）	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项目个数）×100%。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	1.项目质量达标率等于100%的，得满分； 2.项目质量达标率小于或等于99%的，得0分； 3.项目质量达标率在99%-10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max（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7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7）	部门活动中达到绩效目标的关键指标个数与关键指标总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履职目标的实现程度。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关键指标达标个数/关键指标总个数）×100%。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是指完成关键指标绩效目标设置的90%及以上。	得分=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7
效果（10）	工作成效（5）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评价（5）	财政部门对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结果，用以反映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和取得的成效。 1.财政部门对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按百分制。 2.以部门为单位进行综合计算，得出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	综合得分=（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100）*5分	5
	社会效益（5）	社会公众满意度（5）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 优秀（5）；良好（3）；合格（1）；不合格（0）。	5

二、2025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附件 1　　应急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应急管理工作经费</td><td>负责人及电话</td><td colspan="2">陈立 13986956600</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天门市应急管理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天门市应急管理局</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5">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td><td></td><td>全年预算数</td><td>到位资金数</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79</td><td>79</td><td>98.5%</td><td rowspan="4">19.7 分</td></tr>
<tr><td>其中：中央补助</td><td></td><td></td><td></td></tr>
<tr><td>地方资金</td><td>79</td><td>79</td><td>98.5%</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14">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全年完成值</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40 分）</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30 分)</td><td colspan="2">执法装备配置</td><td>≥1 套</td><td>1 套</td><td rowspan="3">30</td></tr>
<tr><td colspan="2">安全生产及防灾救灾知识宣传</td><td>≥4 次</td><td>5 次</td></tr>
<tr><td colspan="2">聘请专家开展服务</td><td>≥4 人</td><td>10 人</td></tr>
<tr><td>质量指标（5 分）</td><td colspan="2">项目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时效指标（3 分）</td><td colspan="2">项目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3</td></tr>
<tr><td>成本指标（2 分）</td><td colspan="2">成本是否控制在批复预算内</td><td>是</td><td>是</td><td>2</td></tr>
<tr><td rowspan="7">效益指标（40 分）</td><td rowspan="2">经济效益指标（10 份）</td><td colspan="2">减少事故发生引起的经济损失</td><td>减少</td><td>减少</td><td rowspan="2">10</td></tr>
<tr><td colspan="2">减少灾害引起的经济损失</td><td>减少</td><td>减少</td></tr>
<tr><td rowspan="3">社会效益指标（10 分）</td><td colspan="2">安全生产水平与应急救援能力</td><td>提升</td><td>提升</td><td rowspan="3">10</td></tr>
<tr><td colspan="2">公众防灾减灾知识普及率</td><td>≥90%</td><td>100%</td></tr>
<tr><td colspan="2">安全事故与因灾损失程度</td><td>减少</td><td>减少</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10 分）</td><td colspan="2">生态环境改善度</td><td>提高</td><td>提高</td><td>10</td></tr>
<tr><td rowspan="2">可持续影响指标（5 份）</td><td colspan="2">安全生产水平与应急救援能力</td><td>提升</td><td>提升</td><td rowspan="2">5</td></tr>
<tr><td colspan="2">群众安全防范意识与自救意识</td><td>提升</td><td>提升</td></tr>
<tr><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5 分）</td><td colspan="2">群众满意度</td><td>≥90%</td><td>95%</td><td>5</td></tr>
<tr><td colspan="7">自评得分合计</td><td>99.7</td></tr>
</table>

说明：无法考核经济效益指标的项目，不需填年度指标值和完成情况，直接在“经济效益”栏得 10 分。

附件 2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转移支付（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td></tr>
<tr><td>中央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应急管理部</td></tr>
<tr><td>省级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湖北省应急管理厅</td></tr>
<tr><td>地方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天门市应急管理局</td><td>资金使用单位</td><td>天门市应急管理局</td></tr>
<tr><td>填报人</td><td colspan="2">王蝶</td><td>电话</td><td>5362091</td></tr>
<tr><td rowspan="8">资金投入情况（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预算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838.15</td><td>838.15</td><td>100%</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697</td><td>697</td><td>100%</td></tr>
<tr><td>省级资金</td><td>85</td><td>85</td><td>100%</td></tr>
<tr><td>市级资金</td><td>56.15</td><td>56.15</td><td>100%</td></tr>
<tr><td>县级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资金说明</td><td colspan="3">资金执行率 100%。</td></tr>
<tr><td rowspan="8">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2">情况说明</td><td>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分配科学性</td><td colspan="2">科学</td><td></td></tr>
<tr><td>下达及时性</td><td colspan="2">及时</td><td></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2">合规</td><td></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2">规范</td><td></td></tr>
<tr><td>执行准确性</td><td colspan="2">100%</td><td></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2">100%</td><td></td></tr>
<tr><td>支出责任履行情况</td><td colspan="2">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总体目标</td><td colspan="2">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2">按国家冬春救助政策要求，确保受灾困难人员的基本生活。</td><td colspan="2">救助受灾困难群众 20397 户，53033 人。</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冬春期间受灾困难群众临时生活救助人数（人）	53058	53033	人员死亡，取消发放。
		质量指标	冬春救助资金下拨率	100%	100%	
			冬春救助资金使用率	100%	100%	
			救助标准	不低于国家和省级相关救助标准（对认定的一、二、三类对象分别按每人不低于410元、300元、150元的标准实施救助）	实际救助标准	
		时效指标	冬春救助资金发放至救助对象时间	确保在2026年春节前全部发放到救助对象手中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受灾群众克服冬春生活困难	妥善保障基本生活	完成	
			受灾地区涉及冬春救助资金使用重大负面舆情和事件次数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涉及冬春救助资金使用投诉率	≤0.1%	0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 3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洪涝灾害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table>
<tr><td>转移支付（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洪涝灾害</td></tr>
<tr><td>中央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应急管理部</td></tr>
<tr><td>省级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湖北省应急管理厅</td></tr>
<tr><td>地方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天门市应急管理局</td><td>资金使用单位</td><td>天门市应急管理局</td></tr>
<tr><td>填报人</td><td colspan="2">谢小康</td><td>电话</td><td>19207287182</td></tr>
<tr><td rowspan="8">资金投入情况（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预算执行率（B/A）</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00</td><td>200</td><td>100%</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200</td><td>200</td><td>100%</td></tr>
<tr><td>省级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市级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县级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r>
<tr><td>资金说明</td><td colspan="3">资金执行率 100%。</td></tr>
<tr><td rowspan="8">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2">情况说明</td><td>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分配科学性</td><td colspan="2">科学</td><td></td></tr>
<tr><td>下达及时性</td><td colspan="2">及时</td><td></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2">合规</td><td></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2">规范</td><td></td></tr>
<tr><td>执行准确性</td><td colspan="2">100%</td><td></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2">100%</td><td></td></tr>
<tr><td>支出责任履行情况</td><td colspan="2">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总体目标</td><td colspan="2">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2">提升洪涝灾害综合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td><td colspan="2">进行隐患排查和应急整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搜救转移安置受灾人员数量（人次）	393	393	
			出动抢险救援力量（人次）	150196	150196	
			出动抢险救援装备数量（套、件、辆等）	316	316	
			排险除患数量（处）	37	37	
			购置抢险救援装备数量（套、件、辆等）	0	0	
			购置抢险救援物资数量（套、件等）	430	430	
		质量指标	灾害应急处置完成率	100%	100%	
			物资设备验收通过率	100%	100%	
			物资装备使用完好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时下达救灾资金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负面舆情和投诉率	≤0.1%	0	
			维持受灾地区社会秩序	良好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满意度	≥90%	90%以上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